



115 年度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認證簡章

採認單位：AI 公務人才發展辦公室

受採認機構： 財團法人電腦技能基金會
Computer Skills Foundation

採認編號：TAI-01-C

版本號碼：GAIC-EXG-V1.0
2026.09.01

第一部分 鑑定概述

1.1 目的與願景

為因應公務體系 AI 人才培育需求，擬推動公務 AI 認證，協助參測人員建立與產業接軌之 AI 應用能力，並確保相關技能符合公務體系實務運作所需。

為達成前述目標，本認證採「70%專業技術 + 30%公務客製」之雙軌測驗模式設計。其中，70%內容著重產業前沿技術之檢測，評量應考人對最新 AI 工具與實務應用之掌握程度，確保其能力與產業發展同步接軌；另 30%內容聚焦公務體系核心需求，針對資安防護、法規遵循及倫理規範等面向，評量應考人於實務情境中之判斷與合規能力。

本認證期望兼顧技術前瞻性與公務合規性，協助應考人全面建構 AI 職能基礎，奠定政府 AI 公務人才基礎。

1.2 辦理單位

統籌規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AI 公務人才發展辦公室

受採認單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

採認編號：TAI-01-C

第二部分 鑑定大綱與考試資訊

2.1 認證科目與報考對象

認證科目	適用報考對象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	涵蓋 AI 基礎認知、AI 政策法治，適用全體公務人員及需具備 AI 素養的一般職務，

2.2 認證大綱

主層面	次層面
1. AI 基礎認知	1.1 AI 基礎概念與社會影響 (佔比 14%)
	1.2 生成式 AI 與人機互動 (佔比 18%)
	1.3 AI 應用與公共服務轉型策略 (佔比 16%)
2.AI 政策法制	2.1 AI 政策與治理指引 (佔比 16%)
	2.2 AI 法規與資安風險管理 (佔比 18%)
	2.3 AI 應用下的倫理準則與智慧財產實務 (佔比 18%)

詳細認證內容請下載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學習指引》](#)

2.3 認證方式與題型

認證科目	認證題型	認證時間
公務 AI 共通 核心能力	單 / 複選擇題混合，共計 50 題	75 分鐘
	每題配分 2 分，答錯不倒扣	
	• 每科總分 100 分，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 • 採電子化即測即評，認證結束後系統立即進行評分。 • 達合格標準者核發電子證書，請至會員中心證書管理下載，不另發行紙本。	

第三部分 年度重要日程與報名指引

3.1 年度考試日程表

日期	舉辦科目	開放區域
第一梯次 115 年 9 月 30 日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	臺北
第二梯次 115 年 10 月 28 日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	臺北 高雄
第三梯次 115 年 11 月 25 日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	臺北 高雄
第四梯次 115 年 12 月 30 日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	臺北 臺中 高雄

- 各梯次於考試日前一月之 15 日 10:00 開放報名，至當月之 15 日 17:00 截止。
- 各機關如報名達 40 人次以上，可申請專場考試服務，相關事項可透過服務窗口洽詢服務人員。
- 報名開放區域及各項資訊，將依實際辦理情形公告更新，請依認證官方網站公告為準。

3.2 報名流程

步驟	說明
步驟 1	至 《認證官方網站》 完成會員註冊。
步驟 2	登入系統後，選擇欲報考之區域、認證科目及場次。
步驟 3	確認報名資料無誤後，選擇繳費方式並完成繳費。 可採線上刷卡或虛擬帳號轉帳方式繳交。
步驟 4	系統確認款項入帳後，以電子郵件寄發報名成功通知。

- 報名相關通知將使用電子郵件方式通知應考人，不另行郵寄紙本資料。填寫個人資料時，請務必於傳送前再次確認檢查，個人資料如有輸入錯誤之情況，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自行進行修正，以免漏失重要考試訊息。
- 如欲修改考科、考場、身分證字號等關鍵資料，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與服務中心聯繫，將由專人協助修改。
- 報名截止後僅可瀏覽報名資訊，不得要求更換報名科目及考場區域。

3.3 費用與優惠方案

類別	費用	備註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		
認證定價	NT\$ 2,000	
115 年度優惠	NT\$ 1,500	公務人員及一般身分均適用
團體報名優惠	請洽認證服務中心	團體達 40 人次 (含) 以上

3.4 報名異動與退費

符合下述任一情況者，可進行報名資訊異動：

(1) 已報名但未於報名期間內完成繳費作業，本次報名自動取消。

(2) 完成報名繳費作業後：

- 於該梯次報名期間內可申請取消報名，扣除扣除新台幣 60 元行政作業費後退還所繳報名費。
- 報名截止後除因自身兵役、重病、三等親以內之婚喪或其他不可抗力之事故，不得申請取消。

第四部分 應試規範與考場規則

4.1 應考通知

- (1)應考通知包含試場地點、座位號碼、攜帶物品及試場規則等相關資訊，於考試日前 7 日以電子郵件通知應考人，亦可自行上網查詢。
- (2)若認證考試因颱風或地震等不可抗力之情事而須延期，將於認證官方網站公告，不個別通知應考人，敬請留意相關訊息。

4.2 攜帶物品

- (1)身分證明文件：應考人進入考場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具照片及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之證件（以下簡稱身分證件）供監場人員核對，未報名者不得入場。
- (2)文具及計算器：鉛筆、藍/黑色原子筆、橡皮擦、修正帶、尺，以及考選部核定之國家考試電子計算器。請應考人自行至考選部「國家考試電子計算器措施」頁面確認可使用型號。
- (3)禁止攜帶物品：書籍、紙張、食物、皮包、收錄音機、手機、鬧鐘、翻譯機、電子通訊設備、電子穿戴裝置或其他具資訊傳輸、感應、拍攝、記錄功能之器具設備，以及其他無關物品不得攜入考場。
- (4)其他注意事項：請勿攜帶貴重物品，考場不提供保管服務。

4.3 試場規則與違規處理

- (1)入座及應試時間：
 - A. 應考人應於各節考試表定時間前 10 分鐘，依監場人員指示進入考場。
 - B. 各節考試表定時間開始後 10 分鐘內得入場，逾時不得應試。
 - C. 各節考試表定時間開始後 30 分鐘內不得離場。
- (2)身分證件與就座：應考人憑身分證件入場，並於就座後將證件置於桌面指定位置，方便監場人員核對。

(3)非應試用品管理：

- A. 應考人應依監考人員指示，於各節考試入場後，將書籍、文件等非應試必需用品，放置於試場前後方或指定場所。
- B. 入場前請將手機關機，以免發出震動或聲音影響試場秩序，通聯者將不予計分。

(4)試卷及座位檢查：應考人於登入認證系統後應自行檢查科目、座位等資訊之正確性，遇有不符應即舉手告知監場人員處理。

(5)作答與繳交：認證系統自考試開始後自動計算作答時間，應考人應於規定時間內結束作答並繳交作答資料，若作答時間已結束，系統將自動繳交並計分。

(6)考場行為規範：應考人作答繳交後，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高聲喧嘩、宣讀答案或指示他人作答，違者經勸阻無效，將不予計分。

(7)違規處理：認證考試前若發現以下情事，取消應考資格；證書核發後發現將撤銷授證資格，其涉及刑事責任者，移送檢察機關辦理。

- A. 冒名頂替者、偽造或變造應考證件者或自始不具備應考資格者。
- B. 以詐術或其他不正常方法，使鑑定發生不正確之結果者。

4.4 試題疑義申請

(1)應考人如對試題內容有疑義，於該科認證進行期間且仍在試場內時，向監試人員提出申請，並填具【試題疑義紀錄單】。監試人員不提供任何試題提示或解釋，僅協助記錄疑義內容。

(2)應考人對同一道試題提出疑義時，應一次完整敘明疑義內容及理由，不得就同一試題重複提出，以利後續審查與處理。

(3)相關疑義釋覆作業規則，詳見【下載專區】：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認證試題疑義處理規則。

第五部分 成績與證書管理

5.1 成績公告與複查

成績公告：採電子化即測即評，認證結束後即於系統立即顯示成績。

查詢方式：可於 2 個工作天後考生專區登入查詢成績及證書。

成績複查申請期限：考試日次日起 5 日內提出申請

5.2 授證資格

評分方式：採電子化即測即評，認證結束後由系統立即評分，
於螢幕上顯示成績。

合格標準：各科目總分 100 分，成績達 70 分以上為合格。

授證資格：成績達合格標準者將核發電子證書，
可於會員中心證書管理下載，不另核發紙本證書。

5.3 證書核發、補發與換發

- (1)通過認證者，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核發電子證書，證書有效期間為 2 年。電子證書將套印官方採認識別標誌。
- (2)考生通過測驗後，於 2 個工作天內完成電子證書核發，並可透過官方網站考生專區查詢及下載。電子證書具備 QR Code 驗證機制，掃描證書上之 QR Code 即可進行線上查驗。
- (3)持證人如欲展延證書效期，應於證書有效期間內報考本認證展延考試科目，經測驗合格後核發新效期證書，證書到期前 6 個月將主動通知持證人辦理展延相關事宜。

類型	核發條件	申請費用及時間
初次核發	應考人通過本認證考試	無須申請 考後 2 工作天後認證官網查詢及下載
屆期展延	通過展延科目後核發新效期認證	無須申請 考後 2 工作天後認證官網查詢及下載
換發（資料變更）	應考人姓名或相關資料變更	處理費 300 元 受理 5 工作天後認證官網查詢

第六部分 服務窗口與附錄

6.1 服務窗口

管道	資訊
LINE 官方線上客服 https://lin.ee/PROI3Pu 服務時間：09:00-12:00、13:30-17:30 (非服務時間及假日期間提供線上留言， 客服人員將於服務時間內主動聯繫)	
電子郵件信箱 gaic_service@mail.csf.org.tw	
郵寄地址 105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32 號 8 樓 公務 AI 共通核心能力認證服務中心	
認證官方網站 https://gaic.csf.org.tw	

6.2 附錄表單

以下表單請至官方網站「下載專區」取得，或向服務窗口索取。

表單名稱	適用情境
01. 身心障礙考生應試服務申請表	需要特殊考試協助之應考人
02. 退費申請表	符合退費條件之應考人
03. 委託匯款同意書	配合退費申請使用

本簡章如有修訂，以官方網站公告為準。